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台江区体育馆及户外公共球场提升改造项目（施工）（重新招标） 已由 福州市台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台发改审批[2025]43号 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 福州市台江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建设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招标人为 福州市台江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 福建省中通通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福州市台江区；

2.2. 工程建设规模：

本项目包括台江区体育馆及户外公共球场提升改造，台江区体育馆提升改造项目属于修缮工程，不改变原建筑的主体结构和使用功能，主要包括体育馆一至二层的地面、墙面、顶棚的装饰装修，泳池设备的提升改造，屋面的防水改造等；户外公共球场提升改造项目主要包括两个地块，其中一个为台江区青少年校外体育活动中心，原有场地为篮球场，现相应拆除相关现场措施后，改造为网球场，并相应设置配套设施，另一个位于福州市台江区交通路致力新村西北侧英达沃致力新村足球场，原有场地为足球场，现相应拆除相关现场措施后，改造为露天网球场，基地周边种植文竹代替封闭式围墙，美化环境的基础上形成半开放空间；并在场地内设置淋浴更衣集装箱及露天休憩场所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2) 招标类型：施工总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内容：

台江区体育馆及户外公共球场提升改造项目，包括：台江区体育馆的修缮、改造、屋面防水等，户外球场的改造等，其中移动顶棚、4m高口字型精铸合金十字扣件拼装围网、成品出发台、电子触板、消波泳线、乒乓球桌、AI智能网球发球机、成品网球场特色座椅、网球网、带遮阳伞桌椅由招标人自行采购，不在本次工程招标范围内；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工程设计图及工程量清单，除工程量清单另有特别说明外，以施工图为准

其中，用于确定企业资质及等级的相关数据：

建筑面积8万平方米以下的单体工业、民用建筑工程

用于确定注册建造师等级的相关数据：

其他一般房屋建筑工程，单项工程合同额300~3000万元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3779192 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 120 个日历天，定额工期 / 个日历天（适用于国家或我省对工期有规定的项目）；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2.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设计及现行相关规范的合格标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三 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资质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

可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下同）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 二 级 建筑工程 专业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无需资质的项目，从其规定）

3.3. 本招标项目 接受 联合体投标。招标人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自愿组成联合体的应由 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的企业 为牵头人，且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承担相同承包内容的专业单位组成联合体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4. 本招标项目 不应用 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 / 类。应用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分值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60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 / 施工总承包资质的联合体成员中的 / 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建筑施工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 0 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 /。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 1 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备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为国内注册设立的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2）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3）其它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说明。

。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 资格后审 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7-27 09:00:00 至 2026-08-20 09:10:00 通过 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https://fzztb.fzsggzyjyfwzx.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 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电子标书生成器 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和定标方式

5.1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 简易评标法。

5.2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定标方式： 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 35000 元人民币。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

（1）现金（投标人以不得将投标保证金分多次转入招标文件中指定的投标保证金收款帐号，否则，由此造成银行无法识别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或识别错误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或（2）年度保证金，或（3）保函，或（4）免缴投标保证金；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说明。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08-20 09:10:00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fw.fujian.gov.cn>)、福州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信息网 (www.fzztb.cn)、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https://fzztb.fzsggzyjyfwzx.cn/>)

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标人： 福州市台江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地址： 福州市台江区学军路92号，邮编： 350009

电子邮箱： /

电话： 0591-83250551，传真： /

联系人： 丁先生

招标代理机构： 福建省中通通信有限公司

地址： 福州市仓山区临江街道信平路10号，邮编： 350007

电子邮箱： wuweigyl@chinaccs.cn

电话： 13706965225，传真： /

项目负责人： 吴伟

联系人： 吴伟、葛利清、沈敏丽、朱元海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 福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系统

网址： <https://fzztb.fzsggzyjyfwzx.cn>

联系电话： 0591-87585006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 福州市台江区建设局

地址： 福州市台江区群升商务中心7楼

联系电话： 0591-83208075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 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地址： 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199号（福州市规划馆三楼）

联系电话： 0591-87598415、保证金咨询电话0591-83821697

